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4-004

债券代码：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800.00 万元到-14,7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 4,991.51 万元到 9,891.51 万元。
-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100.00 万元到-15,00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800.00 万元到-14,7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亏损增加 4,991.51 万元到 9,891.51 万元。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100.00 万元到-15,000.00 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08.4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719.13 万元。

（二）每股收益：-0.29 元。

三、本期业绩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

(一)2023 年度公司业绩持续亏损,主要系六氟磷酸锂受原材料价格波动,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客户需求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导致产品毛利亏损。

(二)本期新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较大,银行借款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较大。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已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初步沟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本次预告是基于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的各类交易和事项的初步测算结果,若资产负债表日后出现客观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为初步测算结果,已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初步沟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